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99,389,131.16元(母公司报表口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45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0,000,000.00元(含税)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1.77%。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后实施。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2023年5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主业所处行业特点以及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相吻合，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现金分红比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分红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也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提请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合理的，符合公司长远利益，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6日